新疆农业大学食品科学与药学学院2017级研究生复试，将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对53名上线生和4名调剂生进行考核，具体细则如下：

**一、考核组成员的确定**

组 长：王子荣

成 员：李 莉、孔令明、杨晓君、杨海燕、冯作山、武 运、李学文、

朱 璇、黄文书、巴吐尔·阿不力克木、刘 婷、阿布力米提·克力木、穆合塔尔·卡德尔哈孜

秘 书：杨 静、赵晓敏

**二、考核方法的确定**

食品科学与药学学院2017年招生计划人数总规模是63人，其中全日制学术型学位招生37人，全日制专业学位招生19人，非全日制专业学位招生7人。目前已完成招生情况为：全日制推免生学术型学位9人，专业学位2人。最终的复试结果将在本学院网站上进行公示。

考核组成员严格按照研究生处制定的研究生资格认定办法对上线生和调剂生进行资格审查。对考生本人的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1) 认定考生身份；

(2) 查看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并留存复印件一份；

(3) 查看毕业证书（应届生带学生证）原件及留存复印件一份；

(4) 学信网生成的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5) 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加盖档案单位红章）；

(6) 考生成绩是否达到报考专业在二区的分数线，报考专业、初始科目是否符合调剂要求。

经审查合格者，可以参加复试；不合格者不予考虑。有伪造资格者，一经发现，立刻取消其复试成绩。

2017级研究生复试将于2017年3月28日上午10:00在食品科学与药学学院多媒体教室进行笔试，2017年3月30日上午10:00在食品科学与药学学院会议室进行面试。

1、综合面试：考核组成员以口试形式，重点考察考生的知识结构、外语应用水平、分析问题的能力、从事科研的能力和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心理承受能力测试等。综合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2、专业课笔试：复试学生闭卷完成专业知识的考核《食品生物化学》。同等学力考生和跨专业考生除复试课程外，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或拟调剂专业相干的本科主干课程，与初试科目不同《食品工艺学概论》、《食品营养学》。加试方式为笔试，考试采取开卷的形式，每科成绩满分为100分。

**三、评分标准的确定**

按照学校《关于做好2017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和录取工作的意见》的规定和要求：

复试成绩=综合面试成绩×70%＋笔试成绩×30%，总分100分。加试课成绩为单独考核项目，不计入复试成绩。

总成绩（按百分制计算）=初试成绩×60%+复试成绩×40%

综合面试部分考核学生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0～20分）；思维敏捷程度、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及科研潜力（0～20分）；专业知识（0～15分）；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0～15分）；外语应用水平（0～15分）；人文素养、举止礼仪等综合素质（0～10分）；心理承受能力（0～5分）（注：低于3分者需接受专业测试）。

**四、考核具体操作**

1、面试基本流程及内容为：

(1)英语自述及提问：发音清晰，语句连贯，语法正确，无明显错误。内容应包括姓名、出生年月、籍贯、所毕业的院校及专业、特长等个人基本信息。自述完成后由考核组成员用英语提问，考生应能迅速、准确的用英语回答。时间为3-5分钟。

(2)专业知识问答：考核组成员针对考生本专业，对考生进行提问，考生应能迅速、准确、完整、有条理的进行回答。时间为10分钟。

(3)时事政治问答：考核组成员针对近期国内外发生的重大事件进行提问，考生应能迅速、准确的进行回答。时间为3-5分钟。

2、根据各考生的表现及回答问题的情况，考核组成员结合综合面试评分标准，对考生的各项指标评分。

3、笔试：闭卷考试，时间为120分钟，地点在食品科学与药学学院四楼多媒体教室。考核内容为《食品生物化学》，成绩满分为100分。同等学力考生和跨专业考生还需加试《食品工艺学概论》、《食品营养学》，每科成绩满分为100分，考试时间为每科2小时。

4、考核秘书根据评分标准，对考核成绩进行综合、整理，并将最后成绩和排名公布。

各专业按考生总成绩排序，从高到低依次录取。复试外语成绩未达到本学院（专业）要求的不予录取；复试成绩不合格（即笔试或面试成绩在60分以下）者或跨专业及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其他**

严禁向考生收取各类保证金。

 食品科学与药学学院复试考核组

2017年3月20日